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得兴股份	股票代码	0020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清刚		
电话	0535-5520066		
传真	0535-5520069		
电子邮箱	zhengquan@dongfang-ch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①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0,442,617.24	490,965,562.70	1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053,109.90	37,526,698.41	4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526,481.45	36,149,034.80	2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893,371.26	43,732,354.60	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2	0.34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2	0.34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4%	6.15%	1.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3,243,225.50	1,317,699,999.65	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3,053,328.12	640,993,536.93	3.44%

**②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数量
福建得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2%	55,527,500
福建得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0.81%	32,250,000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1,309,729
黎耀	境外自然人	0.61%	940,000
王建平	境内自然人	0.46%	707,706
罗育文	境内自然人	0.45%	700,000
阎志业	境内自然人	0.37%	570,000
万殿芳	境外自然人	0.33%	518,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程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500,000
精工水发	境内自然人	0.32%	500,000

**③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④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整体上半,在国内外经济复苏缓慢、增长不确定的情况下公司取得稳中有升的经营成绩,国内宏观经济调整三期叠加,实体经济景气度持续低迷,资金供给偏紧,内需不增长乏力,纺织服装行业结构性调整态势依旧,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加大经营压力,出口方面,欧美地区经济复苏态势不明朗,制造业产业外移和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盛行,公司传统出口地中东、西亚地区仍很不确定,但上半年主要原材料成本低位运行,有助于公司消化劳动力成本上涨的压力。  
 面对内外经营环境的复杂变化,公司在年初就制定好措施,积极消除不利因素,早准备、早部署,努力创造有利局面。主要措施:一是做好生产方面的人员调配和产品储备,保证在旺季释放出最大的产能,多接单、保订单,为全年盈利打下基础。二是加快产品,客户优化和服务升级,聚焦大客户和优质客户,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兼顾产能低的基础上调整产品结构,单位盈利能力增强。三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争取快速增长的户外和快时尚客户,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经过半年来的努力,公司营业收入稳中有力,盈利能力得到较大提升,核心团队保持稳定,人员结构精简有效,公司的后续发展得到保证。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0,442,617.24元,同比上升10.08%;利润总额65,304,585.62元,同比上升40.36%;净利润53,053,109.90元,同比上升41.32%。

**4、涉及财务报告的重要事项**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子公司得兴(上海)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因未能达到预期的经营目标,于2014年2月14日予以注销。  
 董事、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施能坑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6

##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14015

## 201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东方电子	股票代码	0006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清刚	张琪	
电话	0535-5520066	0535-5520066	
传真	0535-5520069	0535-5520069	
电子邮箱	zhengquan@dongfang-china.com	zhangqian@dongfang-ch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①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2,039,543.84	702,023,581.66	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23,702.97	12,289,116.21	2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67,415.88	5,360,443.39	7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675,271.64	-19,097,579.49	-238.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0126	2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0126	2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0.82%	增0.1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41,235,867.46	2,678,773,588.11	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8,296,537.50	1,432,645,452.69	-0.30%

**②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数量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4%	193,061,426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定向增发对象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2,998,700
黎七学	境内自然人	0.28%	2,700,069
山东传智软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674,900
郑志香	境内自然人	0.26%	2,510,900
吴兆英	境内自然人	0.23%	2,220,000
林楚卿	境内自然人	0.20%	2,000,000
苏云	境内自然人	0.20%	1,938,470
陈国滨	境内自然人	0.18%	1,800,200
任建强	境内自然人	0.18%	1,772,3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除持有公司股份外,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融资融券客户持股1938470股,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220万股;大股东苏云,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1938470股。

#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5

## 201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8日以直接送达、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能坑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得兴股份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2014年8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详见《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参见2014年8月16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详见《关于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参见2014年8月16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得兴股份 编号:2014-029

##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林信先生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  
 1.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得兴股份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后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及控股公司担任工作人员,其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定期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与思博箱包、成都水晶两家公司2013年度、2014年1-6月份日常关联交易未超出2013年4月9日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2014年4月24日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2013、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范围,且2013年度、2014年1-6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及2014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2014年1-6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及2014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施能坑、王珍黎、施能建、施明取四名独立董事,已回避表决此项议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含子公司)与思博箱包、成都水晶两家公司2013年度、2014年1-6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及2014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所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并且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  
 公司(含子公司)与思博箱包、成都水晶两家公司2013年度、2014年1-6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及2014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所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7

## 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15日,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1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第七章、第八章之规定,调整股权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行权价格,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的调整  
 由于近期激励对象中陈晓峰、陈鑫、沈文晋、黄军等1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满足对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依据《股权激励计划》第七章之规定,本次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对象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审核,首次获授行权对象由109名变更为98名,获授期权数量总额由209.5万份调整为184万份,具体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对应份额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原股票期权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1	张田	董事	7.5	3.79%	0.048%	
2	张耀强	财务总监	7.5	3.79%	0.048%	
3	姬爱强	董事	7.5	3.79%	0.048%	
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合计95人)			161.5	81.56%	1.042%	
预留股权激励对象			14	7.07%	0.09%	
总数			198	100%	1.276%	

注:以上已明确的激励对象中,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激励对象的姓名、职务等信息详见2014年8月16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年6月1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2012年6月18日为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9日为除息日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元(含税)。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实施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3年6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2013年7月3日为股权登记日,2013年7月4日为除息日实施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元(含税)。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4年7月1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2014年7月17日为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18日为除息日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元(含税)。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第四章“激励对象”的规定,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P_0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按照上述公式计算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10.93元( $P_0$ 为11.53元, $V$ 为0.60元)。  
 公司将尽快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二、律师对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  
 针对上述调整,北京国枫刘律师事务所已出具《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得兴股份本次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1-3号》、《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1.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4.北京国枫刘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8

##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含子公司(因业务需要,2014年下半年需继续与关联方晋江市思博箱包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博箱包”)、成都水晶两家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水晶”)发生销售、采购及房产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业务需要,与关联方晋江市思博箱包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博箱包”)、成都水晶两家公司2014年下半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包括:公司向思博箱包采购扣具、拉片、线轴,销售聚甲酯二次料,收取房租。  
 (一)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份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份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类别、金额表

关联方	交易类别	明细	2013年	2014年1-6月份
晋江市思博箱包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	聚甲酯二次料、扣具、线轴等	0.00	0.00
	销售	聚甲酯二次料	79.12	37.14
	销售	模具	0.29	0.00
成都得兴水晶饰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运输、维修	0.17	0.03
	房屋租赁	厂房、宿舍	68.10	34.05
成都得兴水晶饰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厂房	20.80	0.00
福建得兴篮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门票		29.42	90.57

上述2013年度关联交易已经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并在定期报告有充分披露,2014年1-6月份关联交易已在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充分披露。  
 二、2014年7-12月份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明细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晋江市思博箱包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	扣具、线轴	5-10	0
	销售	聚甲酯二次料	5-80	0
	销售	小计	10-90	0
成都得兴水晶饰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运输、维修	50-150	79.12
	房屋租赁	厂房、宿舍	50-150	79.12
福建得兴篮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门票		68.1	68.1

三、关联方的履约能力  
 思博箱包的市场发展及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能力较强,对上市公司交付的产品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审议程序如下  
 公司于2014年8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对2013年度拟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董事施能坑先生、王珍黎先生、施能建先生、施明取先生、王珍黎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对2014年度拟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董事施能坑先生、王珍黎先生、施能建先生、施明取先生、王珍黎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于2014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施能坑先生、王珍黎先生、施能建先生、施明取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31 112004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08中粮债 公告编号:2014-034

## 2008年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08年“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权利日为2014年8月22日,凡在2014年8月22日(含)前买入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4年8月22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8月25日发行的2008年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至2014年8月25日将到期6年。  
 根据《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将于2014年8月25日支付2013年8月25日至2014年8月24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08年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08中粮债  
 3.债券代码:112004  
 4.发行总额:人民币12亿元  
 5.债券期限:10年  
 6.债券利率:票面利率6.06%,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起息日:债券存续期间每年8月25日为该计息年度起息日  
 9.付息日:每年的8月25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上一年度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0.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08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2008年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06%,每手面额1,000元的本期债券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0.6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8.48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投资者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4.54元)。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为2014年8月22日;  
 2.除息日为2014年8月25日;  
 3.付息日为2014年8月25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4年8月22日(含)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特定对象请参见本公告的“特别提示”。  
 五、付息办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  
 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本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付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付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事宜以本公司的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

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如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如需获取完税证明,请于2014年9月10日(含)当日填写附件列示的表格传真至联系人处,并将原件签章后寄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号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35层  
 联系人:范步发、杨杰  
 电话:0755-2399288、0755-2399000  
 传真:0755-2399299、0755-2399009  
 邮政编码:518048  
 八、相关机构  
 1.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7层及28层  
 联系人:陈良政、邓昆  
 电话:010-